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衛星電視)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

裁處日期：104/12/01~104/12/31

	受處分單位	受處分頻道	處分書文號	節目名稱	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	違法事實	受處分內容說明	核處情形
1	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三立新聞台	通傳內容字第 10448039950號 處分日期： 104/12/30	高人氣喬喬是受虐兒？父爭監護權爆料新聞	104/06/04 06:20~00:00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報導當事人童星喬喬的父親於社群網站臉書(Facebook)自曝當事人曾為身體精神上受過家庭暴力的受虐兒，並有「童星喬喬是受虐兒喬爸爭監護權自爆 掀論戰」、「喬喬父母親為爭監護權大打官司，北院今天下午還要開庭來協調……」等足以識別當事人或關係人身分之相關資訊。前開報導引述蘋果日報頭版消息之內容，該報頭版消息報導業經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認定刊載童星父母爭訟監護權相關網路新聞之文字報導，並放置該童星之照片。經查該童星屬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69條第1項規定不得揭露身分資訊之受保護對象，顯已違法，此有該局104年7月31日府社兒少字第10440854700及10440854703號裁處書，裁處蘋果日報及受處分人刊載相同內容網路新聞在案。受處分人播送旨揭新聞，已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69條第1項之規定。	罰鍰 NT\$30,000

罰鍰： 1 件 警告： 0 件

核處金額： NT\$30,000 元